

**2022年度
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
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部门 概况

一、部门职责

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制订全县民政工作有关规定和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负责对全县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民办非企业单位）等社会组织的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工作；负责社会组织党建的指导管理工作。

（三）负责研究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工作；负责全县社会救助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全县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四）拟订全县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村（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村（居）务公开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负责全县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和社区居委会干部的培训和表彰。

（五）拟订全县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乡镇、村（居）委会的设立、撤消、变更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全县地名标准化建设；负责全县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和地名管理服务工作。负责权限内的地名命名、更名、监督、检查标准地名的使用等事项，组织地名标志的设置、更新和管理，推进地名及其标牌标准化。

（六）宣传贯彻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七）宣传贯彻殡葬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县殡葬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八）贯彻落实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拟订全县残疾人救助保障标准，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九）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十）贯彻执行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牵头负责全县流浪未成年人的救助保护工作；督促和指导收养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城市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指导城市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站建设工作；协调跨县城市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接送工作；负责协调县内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中危重病人和精神病人的救治工作。

（十二）贯彻执行慈善事业政策法规，组织拟订全县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全县福利彩票管理工作，承办福利彩票销售工作，拟订全县福利彩票销售规划，组织指导和规范管理全县福利彩票销售工作，负责本级福彩公益金的督促和使用。

（十三）贯彻执行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地方性政策文件和发展规划、职业规范，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四）组织指导全县基层民政干部职工队伍建设，推进民政科技和民政行业标准化工作；拟定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指导民政事业经费的管理使用并督促实施，负责民政统计工作。

（十五）承办革命老区的调查研究、资料收集、宣传教育及老区开发项目的考察论证、评估审核、资金的监督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1）办公室（人事股）。协助局领导处理政务工作和机关日常工作，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和各股室协调，承担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信访、政务公开、督查督办、政务协调、绩效考核、综合治理、爱国卫生、安全保密、新闻宣传、印鉴管理和公车管理等工作。

（2）规划财务股。拟定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民政基础设施建设标准；指导和管理民政事业资金管理工作；拟定民政事业经费管理办法，督查民政事业资金指标落实；拟定县本级福彩公益金使用管理实施方案，管理县本级福彩公益金；承担民政统计管理和机关及直属单位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与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局机关工作人员的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作；负责人员工资及其他待遇的发放、保险及税金的办理缴纳等工作。

（3）社会组织管理和法制股（行政审批服务股）。负责宣传贯彻国家有关社会组织登记、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承办全县社会组织的管理规划、发展培育；按照管理权限承办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管理、年检和执法监督工作，查处非法组织的违法行为和非法社会组织；承担社会组织的信息管理

工作。负责机关行政许可事项的统一受理、登记、申报资料初审及办理事项的缴费、制证（文）、盖章、发证（文）等服务工作；牵头协调需送其他股室审核，或需经现场勘查、专家论证、集体研究的行政审批事项，督促相关股室在承诺期限完成相关审核工作；负责本部门行政审批专用章的保管和使用；承担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备案工作；承担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担民政行业标准业工作；负责推进依法行政工作，起草民政法规草案；负责依法行政考核评议工作，制定年度行政检查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法制宣传教育及法律咨询服务工作。

（4）社会救助股。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城乡社会救助的方针、政策、法规和规章；研究制订相关的制度、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研究拟定全县城乡社会救助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全县城乡低保、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工作；拟定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家庭收入核查办法和程序并组织实施；加快推进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工作。

（5）基政社区和区划地名股。拟订全县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的政策规定并组织实施，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研究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意见和建议，推动村（居）民自治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城乡社区建设和服务管理工作，组织全县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和社区居委会干部的培训和表彰。贯彻落实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限、地名管理办法，拟订全县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限和地名管理的有关规定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县乡镇、村（居）委会的设立、撤消、变更的审核、报批工作；承担

县内行政区划图和标准地名图书资料的审核工作；承办权限内的地名命名、更名、监督、检查标准地名的使用等事项，组织地名标志的设置、更新和管理，推进地名及其标牌标准化；指导全县地名管理工作，负责地名信息和资料的管理，开展地名信息咨询服务。

（6）社会事务股。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贯彻执行有关婚姻、殡葬、残疾人权益保护、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政策，拟定地方性政策规定、相关制度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县婚姻登记信息管理工作；指导婚姻登记机关和残疾人社会福利、殡葬服务、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相关工作；协调跨省、市、县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事务，指导开展家庭暴力受害人临时庇护救助工作；参与拟定县本级残疾人相关扶持政策。

（7）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股。承担老年人福利工作，拟订县本级老年人福利补贴制度和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协调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指导养老服务、老年人福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机构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养老业务培训。拟定县本级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指导儿童福利、收养登记、救助保护机构管理工作。

（8）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股。贯彻执行有关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和慈善信托、慈善组织及其活动管理办法，拟定地方性政策、制度并宣传贯彻，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贯彻执行福利彩票管理制度，管理监督福利彩票代销行为，监督福利彩票的销售；贯彻执行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工作和志愿服

务的地方性政策,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二) 决算单位构成

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2022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
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780.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49.0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584.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2.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3.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9.0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029.13	本年支出合计	58	9,029.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48.6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748.67
	30			61	
总计	31	10,777.80	总计	62	10,777.8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029.13	9,029.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84.34	8,584.3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46	9.46					
2080101	行政运行	9.46	9.4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44.31	744.31					
2080201	行政运行	589.89	589.89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8.63	18.63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9.00	29.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6.79	106.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77	79.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38	68.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40	11.40					
20810	社会福利	558.62	558.62					
2081001	儿童福利	147.48	147.48					
2081002	老年福利	198.44	198.4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1004	殡葬	90.61	90.61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0.26	20.26					
2081006	养老服务	100.39	100.39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45	1.45					
20811	残疾人事业	586.17	586.1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86.17	586.1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962.01	3,962.01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32.57	1,032.5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929.43	2,929.43					
20820	临时救助	888.30	888.3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849.07	849.07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9.23	39.23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744.86	1,744.86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4.13	44.13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00.73	1,700.7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90	7.9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90	7.9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62	2.62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62	2.6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39	132.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92	36.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92	36.92					
21013	医疗救助	95.48	95.48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95.48	95.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32	63.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32	63.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32	63.32					
229	其他支出	249.07	249.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9.07	249.0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9.07	249.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029.13	786.38	8,242.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84.34	686.14	7,898.2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46	9.46				
2080101	行政运行	9.46	9.4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44.31	590.10	154.21			
2080201	行政运行	589.89	589.89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8.63		18.63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9.00		29.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6.79	0.21	106.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77	79.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38	68.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40	11.40				
20810	社会福利	558.62	3.86	554.77			
2081001	儿童福利	147.48	0.85	146.63			
2081002	老年福利	198.44	0.54	197.9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1004	殡葬	90.61		90.61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0.26	0.52	19.74			
2081006	养老服务	100.39	0.50	99.89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45	1.45				
20811	残疾人事业	586.17		586.1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86.17		586.1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962.01		3,962.01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32.57		1,032.5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929.43		2,929.43			
20820	临时救助	888.30		888.3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849.07		849.07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9.23		39.23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744.86		1,744.86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4.13		44.13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00.73		1,700.7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90		7.9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90		7.9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62	2.62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62	2.6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39	36.92	95.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92	36.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92	36.92				
21013	医疗救助	95.48		95.48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95.48		95.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32	63.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32	63.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32	63.32				
229	其他支出	249.07		249.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9.07		249.0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9.07		249.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780.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49.0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584.34	8,584.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2.39	132.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3.32	63.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9.07		249.0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029.13	本年支出合计	59	9,029.13	8,780.06	249.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748.6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748.67	1,748.6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748.6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777.80	总计	64	10,777.80	10,528.73	249.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780.06	786.38	7,993.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84.34	686.14	7,898.2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46	9.46	
2080101	行政运行	9.46	9.4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44.31	590.10	154.21
2080201	行政运行	589.89	589.89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8.63		18.63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9.00		29.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6.79	0.21	106.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77	79.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38	68.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40	11.40	
20810	社会福利	558.62	3.86	554.77
2081001	儿童福利	147.48	0.85	146.63
2081002	老年福利	198.44	0.54	197.9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1004	殡葬	90.61		90.61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0.26	0.52	19.74
2081006	养老服务	100.39	0.50	99.89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45	1.45	
20811	残疾人事业	586.17		586.1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86.17		586.1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962.01		3,962.01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32.57		1,032.5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929.43		2,929.43
20820	临时救助	888.30		888.3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849.07		849.07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9.23		39.23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744.86		1,744.86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4.13		44.13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00.73		1,700.7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90		7.9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90		7.9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62	2.62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62	2.6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39	36.92	95.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92	36.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92	36.92	
21013	医疗救助	95.48		95.48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95.48		95.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32	63.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32	63.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32	63.3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6.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9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3.73	30201	办公费	35.1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1.36	30202	印刷费	15.5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4.2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9.50	30205	水费	0.5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38	30206	电费	5.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40	30207	邮电费	3.7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3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2	30211	差旅费	13.6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7.3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4.71	30214	租赁费	0.0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0	30215	会议费	0.5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9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6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0.58	30226	劳务费	3.24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4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	
30309	奖励金	2.43	30229	福利费	12.6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3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6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9			
	人员经费合计	638.41					公用经费合计	147.9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9.07	249.07		249.07	
229	其他支出		249.07	249.07		249.0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9.07	249.07		249.0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9.07	249.07		249.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3. 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50		4.50		4.50	15.00	3.30		2.83		2.83	0.4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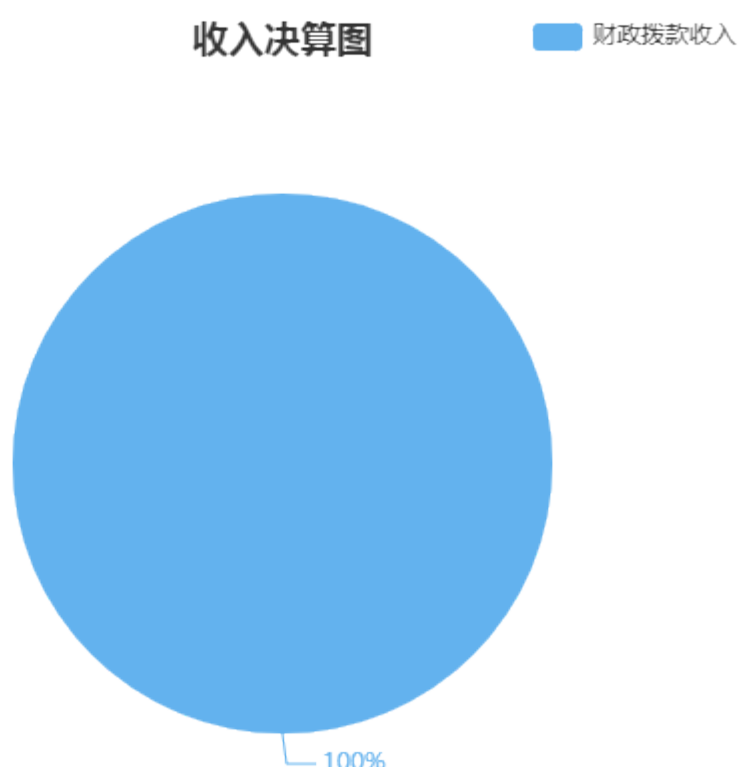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10777.8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13.06 万元，下降 4.54%。主要是因为 2022 年度结余资金收回，结转结余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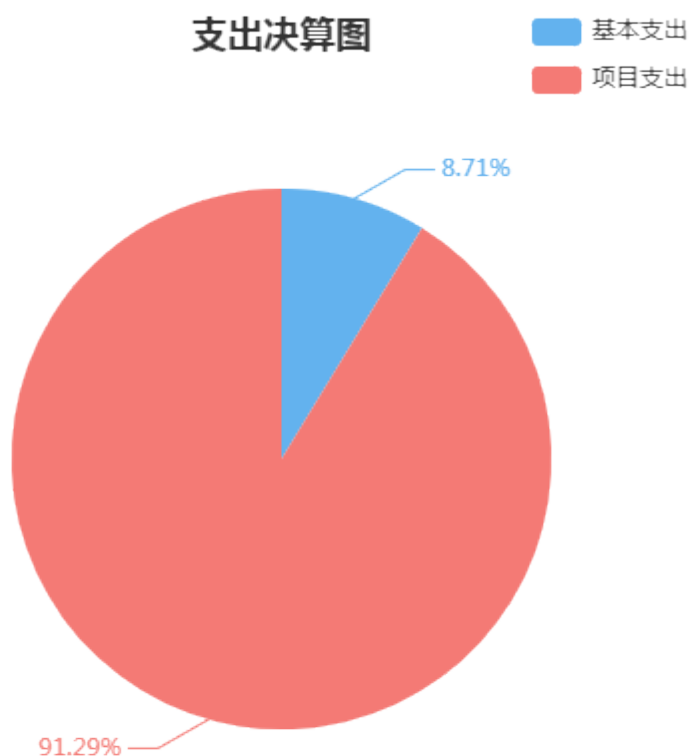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9029.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029.13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9029.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86.38 万元，占 8.71%；项目支出 8242.75 万元，占 91.2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0777.8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12.24 万元，下降 4.54%，主要是因为 2022 年度结余资金收回，结转结余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780.0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2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8.80 万元，下降 0.33%。主要是殡葬服务体系项目建设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780.0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

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8584.34 万元,占比 97.77%;卫生健康支出类 132.39 万元,占比 1.51%;住房保障支出(类) 63.32 万元,占比 0.72%。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404.6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8780.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58%,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6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预算,科目调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461.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9.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补发往年绩效、维修办公楼,开支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63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预算,科目调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预算，科目调整。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79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预算，科目调整。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52.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照全县保险统一政策调整基数，据实缴纳养老保险。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预算，科目调整。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

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7.4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人数增加，标准提高，支出增加。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

年初预算为 345.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8.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高龄补贴对象减少，支出减少。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61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殡葬项目建设进度支付工程款。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26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预算，科目调整。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 1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波洲、扶罗等敬老院关停并转，支出减少。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5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预算，科目调整。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

护理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41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6.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提标。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0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2.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1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城市低保清理整治，保障对象减少，支出减少。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7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29.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农村低保提标、发放临时价格补贴，支出增加。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3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9.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5.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8 月发放城乡低保、特困供养对象一次性生活困难补助，临时救助补助水平提高，支出增加。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6.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流浪乞讨救助对象增加。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1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城市特困人员减少。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3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农村特困供养对象补贴标准提高，7-11 月发放价格临时补贴，支出增加。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

年初预算为 43.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支出为六十年代精减退职人员生活补贴。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2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全县保险统一政策调整基数，据实缴纳失业保险。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3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预算，科目调整。

2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27.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1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照全县保险统一政策调整基数，据实缴纳医疗保险。

25、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

年初预算为 51.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5.5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支付上年度大关爱医疗救助金。

2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3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4.9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上一年度部分配套放在本年度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86.3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38.4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1.1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47.96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8.8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9.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92%，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无法计算百分比。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1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严格接待标准，减少公务接待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37 万元，下降 74.4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严格接待标准，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4.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8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严控公务用车运行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 0.38 万元，上升 15.5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维修费用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由于预算数为 0，无法计算百分比。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4.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8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严控公务用车运行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 0.38 万元，上升 15.5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维修费用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47 万元，占 14.24%，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83 万元，占 85.7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团组 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47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12 个，来宾 40 人次，主要是上级民政部门来晃检查工作。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8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新晃侗族自治县民政局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3 万元，主要是维修费、保险费、车辆清洗费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9.07 万元；年初结转

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 249.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249.0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9.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29.4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中央、省财政下半年追加政府性基金预算，福彩项目支出增加。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7.96 万元，年初预算数 182.8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4.92 万元，下降 19.0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严格控制在预算内支出。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52 万元，用于民政工作会议，人数 110 人，内容为乡镇敬老院视频会、民政工作视频会、真抓实干工作推进会；开支培训费 0.96 万元，用于民政业务知识培训培训，人数 245 人，内容为社会救助工作培训会、残疾人两补工作培训会、民政业务知识培训；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2.8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2.8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2.8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2.8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由于货物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计算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百分比；由于工程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2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2.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3.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4.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7.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8.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9.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1. 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16.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17.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反映社会组织管理、支持社会组织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 高龄、失能

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 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 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 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 支出。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0

3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

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3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运转支出。

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0

3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3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4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4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42.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4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4.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